

证券代码：831113

证券简称：优粒科技

主办券商：天风证券

上海优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预计 2020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

（一）预计情况

单位：万元

关联交易类别	主要交易内容	预计 2020 年发生金额	2020 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	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（如有）
购买原材料、燃料和动力、接受劳务	无	0	0	无
出售产品、商品、提供劳务	无	0	0	无
委托关联人销售产品、商品	无	0	0	无
接受关联人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、商品	无	0	0	无
其他	接受借款	600	229	无
合计	-	600	229	-

（二）基本情况

关联方一：

名称：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辉浩投资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

住所：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梅山七星路 88 号 1 幢 401 室 B 区
M0691

注册地址：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梅山七星路 88 号 1 幢 401 室 B
区 M0691

企业类型：有限合伙

法定代表人（如适用）：马茹芳

实际控制人：北京中发鼎盛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注册资本：304,500,000 元

主营业务：投资管理

关联关系：公司与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辉浩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
合伙）同为上海颀笙企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的股东。

关联交易内容：关联方预计将在 2020 年向公司提供借款 600
万。

二、审议情况

（一）表决和审议情况

2020 年 4 月 22 日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了《关
于预计公司 2020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关联董事王思远、
石胜强、邵兵，董事长高云天应回避表决，且非关联董事不足半数、
董事会无法形成有效表决，本议案需提交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
议。

（二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三、定价依据及公允性

(一)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

- 1、 本次预计的日常性关联交易为公司向关联方借款，借款利息将根据市场同期利率进行计算利息，交易公平合理

四、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

在预计的 2020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范围内，由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具体业务开展的需要签署相关协议。

五、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

- 1.公司向关联方借款，有利于公司缓解阶段性的现金流压力，有利于公司的稳定发展和持续经营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上海优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》

上海优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4 月 24 日